

证券代码：834713

证券简称：毅能达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29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永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重新和银行签署授信合同暨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年6月22日毅能达因总部基地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签署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且已实施。2024年10月17日毅能达为经营所需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签署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亦已实施。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授信余额人民币19068万元。公司拟与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签署额度为19,000万元，期限60个月的综合授信合同，置换存量授信以降低综合融资成本，置换完成后在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的授信余额不超过19000万元。

公司拟以本公司名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光科三路8号的毅能达大厦（产权证：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6569号、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06558号）作为抵押担保物，担保期限为公司本次授信存续期间；拟以本公司名下专利“一种智能卡生产用全自动高效晾干机”【ZL202110617703.9、证书号第5687274号】作为质押担保物；拟以本笔授信抵押物当前及未来租金收入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公司本次授信存续期间。

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综艺股份有限公司拟按原授信以其持有公司的51.70%的股权进行质押，为公司本次综合授信申请无偿提供全额担保，担保性质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公司授信存续期间，综艺股份为公司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质押担保事项尚需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毅能达的第二大股东黄玮女士及其配偶李永毅先生拟按原授信以黄玮女士持有的公司32.65%的股权进行质押，为公司本次综合授信申请无偿提供全额担保，担保性质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公司本次授信存续期间。

具体授信合同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股转公告（2025）186号）第一百零六条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因此，本议案免

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董事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毅能达金融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9 日